

赤水铺的“红军桥”

■凌奉云 谭明楚

在衡阳县城西渡镇西郊有一个叫赤水村的地方，因发源于栏垵、洪市交界处的赤水河在此与渼水汇合而得名。此地曾经店铺林立、商贸繁荣，故又名赤水铺。“此赤水”虽比不得贵州遵义“彼赤水”那样壮阔、悠久和富有传奇色彩，但也有许多令人敬仰的红色故事：

1928年初，湘南起义的熊熊烈火燃遍蒸湘大地，工农革命军第七师以西渡赤水铺至桐桥一线为大本营，与耒来地区工农革命武装遥相呼应，向国民党反动政权发起最猛烈的攻击。

同年2月23日，七师三团征战南岳回到西渡，以赤水铺排子堂为前沿阵地，团部驻扎桐桥村蒋氏祠堂。蒋氏祠堂与赤水铺相距4公里，靠一条石板驿道相连。此道逆赤水河左岸蜿蜒而上，至3公里处有一个叫车培第的地方，需经堰花桥渡过赤水再往右岸行进，方可到达蒋氏祠堂，继续向西可至赤水源头栏垵、洪市、曲兰直至双峰。

堰花桥是一座建于明代的简易木板桥，河两岸用石料筑基，河心修两石墩，中间用

捆绑的树木搭架，再在上面横铺小石板，供人通行。由于长年风销雨蚀，树木腐朽，小桥岌岌可危，过桥行人莫不胆颤心惊。

3月的一天，一位挑着担子的庄稼汉在细雨中艰难前行，小心翼翼地踏上了堰花桥。但上桥不久，悲剧就发生了。原来那位汉子挑着的货物足有百多斤重，刚到湿滑的桥心，一阵狂风刮来，全身摇晃，桥面的腐木不堪重负，突然折断，汉子连人带货坠入冰冷的河水之中。

赤水虽河面只有10来米宽，但却有2米多深，掉进河里的汉子一下就被淹没了。恰好一队工农革命军官兵经过此处，连忙进行紧急施救，才避免了更大的悲剧发生。被救起的汉子惊魂未定，望着被河水席卷而去的货物，流下了辛酸的眼泪：那可是全家度“春荒”的口粮啊！看到坠河汉子伤心的样子，领队军官很不忍心，便从自己的口袋里拿出两块银元予以安慰。

堰花桥有人落水的消息很快传到了桐桥蒋氏祠堂——七师三团的团部。师长屈鑫澄正在这里开会，他听后深情地说：“我们是人民子

弟兵，是为劳苦大众打天下的队伍。堰花桥早就是一座危桥，我们天天在这座桥上过往，岂能熟视无睹？”师长之问，引起了共鸣。三团团长朱克敏坚定地说：“人民群众是我们的衣食父母，我们与敌人作斗争，全靠广大父老乡亲的支持和掩护。师长，请放心！我们三团一定帮助老百姓把这座桥修好。”

散会后，朱克敏立即带领四连连长周志形奔赴堰花桥。经过现场勘察，决定从三团军费挤出资金，将堰花桥由木板桥改造为石板桥。朱克敏责成周志形率四连驻车培第，具体组织实施。

周志形，赤水村文声堂组人，四连的战士大多也是本地人，对当地情况熟悉。周志形商请当地几个有声望的长者出面，具体负责监修事宜。自己则亲自带领石匠翻山越岭，在4公里开外的曹埠桥冠山冲找到了石源。期间，三团出击衡阳西北两乡，横扫各地土豪劣绅和团防局，游击作战20余天，但修桥的事也一直未停。不到一个月，四块长约4.6米、宽约0.35米的长桥面、两块长约2.6米、宽约0.35米的短桥面制作完成。

生命中最长的一封信

■肖素芳

我倾尽全部心力，书写了生命中最长的一封信书，在那个有雪的冬天，在那个美丽的清晨，呈给了你。一颗热烈的爱心，你接纳还是拒绝？一封滚烫的情书，你留存着，还是早已丢失？

很多次，很多次想问你这个问题；很多次，很多次我都欲言又止。总以为来日方长，总以为潺潺流水，无穷无尽。却不料，世事无常，眨眼间，你随风消逝。

初出大学校门，你才十九岁。翩翩少年，唇红齿白，走到哪里都是一道美丽的风景。你在大学里入党，专业成绩在系里名列前茅。踏上工作岗位，你任教两个班的主课，还担任一个班的班主任。乐观开朗，待人热情，是远近闻名的明星教师。而你在篮球场上的飒爽英姿，引起众多女教师女学生多情目光的追随。闪电般的上篮，闪电般命中一颗又一颗热烈的少女之心。

我们着迷，我们心醉。我们无可救药爱上了你。万千人流中，我总是第一眼看到你；就算闭着眼，也能感受到你独特的青春气息。无

论风雨交加，还是和风丽日，我和闺蜜都要舍近求远，经过你身旁，倾听你的脚步及你不经意的咳嗽，连同你温柔的叹息。夜深人静时，我和闺蜜频繁出入学校公共卫生间，就为了看一眼你办公的灯光，和映在窗前的潇洒剪影。

深深爱上你。那时，我尚不知闺蜜也爱着你。满脑子都是你。我倾尽全部心力，施展满腹才华，给你写了一封情书。生命中最长的一封信书，却不敢交给你。不敢交给你，我把它捂在口袋里。心儿为它燃烧，身儿为它加热，它湿漉漉，如火山的岩浆，随时呼之欲出。而少女的羞涩，固守着青春的防洪堤。我把它强捂着，捂着，一直从春季到夏季，从夏季到秋季。

初冬，清晨，雪花飘飘，我到井边濯洗我的长发。不知你什么时候来到，不知怎么地，你帮我递上一勺热水。不知怎么地，我就掏出了情书，不顾一切地交给了你。我不敢看你，湿漉漉的长发恰好是一个好道具。我不用看你，装作什么也没有发生。不知你什么时候离开，也不知你是不是顺水推舟，

当作什么也没有发生。

什么也没有发生，我们依然可以做朋友。一个否定的答案，一定让我很伤心。你用一生的沉默，拒绝为我的爱情答题。我用一生的感喟，体味你的善良和为朋友两肋插刀的豪气。

友谊地久天长。而我们终其一生，也无法破解“明天和意外哪一个先来”的哲学命题。初秋微凉的午夜，你离开了我们，像划过夜空的一道流星。我不敢见你最后一面，不敢送你最后一程。我怕我的失态，让你遭受猜测，给你年轻的妻子徒添更多伤悲。只有心痛伴着岁月，一点一点，一天一天，一月一月，一年一年，周而复始，无有尽期。

而今我的头顶飘满白发，红尘过往，渐成烟云。我只是偶尔忍不住想一想，想生命中最长的一封信书，你把它放在哪里？是被丢弃，还是留存？是否依然文采飞扬，滚烫如昔？是否，让你年轻的妻子看到，她偶尔泛起的醋意，会刺激这世界，不要把你忘记。

心安是归处

■李康政

近日偶读余悦女士的《此处安心是吾乡》一文，作者从与朋友、母亲共话“家乡”入手，到后来“找家乡”。但踏上那片“故土”土地的时候，她找不到“家乡”的感觉，甚至想迫切地逃离那里。作者从中感悟出家乡“那是一个你童年成长的地方，一个你离开后有归家的迫切感的地方”，进而凝练成“此处安心是吾乡”的主题。读过后，我掩卷长思，我的家乡概念很清晰，但我的子侄辈、孙辈他们心中的家乡又会在何处呢？

我出生在南方的一个传统农家，在寻蟒蛭、寻猪草、捡豆子、淋菜、搓草绳、打草包、“双枪”中逐渐远离童年，在家乡读小学、初中，再到稍远处完成高中、大学的学业，进而“远”离家乡工作生活，结婚生子。随着岁月的叠加，我的孩子也大学毕业并在千里之外参加了工作，我“家乡”的概念在逐渐放大，从一个小村庄、到一个乡镇、再到一个县市。我觉得自己始终没有离开过家乡，在心中，“家乡”是一个很实在的概念。千里之外的孩子结婚了，他和她的孩子们们对“家乡”的认同又会如何？弟弟也在千里之外工作、结婚、生子，如今侄儿们都上学读书。日后，他们对“家乡”的认同又会如何？将来我的孙辈们大范围流动，他们又该如何认同“家乡”……

想到这一切，我有点害怕了，我能把我的“家乡”强加给自己的子子孙孙吗？

我出生时，因为农耕社会生产力水平的

缘故，我的父辈们以及他们的一代代长辈没有很宽阔的眼界，也没有很好的条件很现实地走向诗和远方。他们群居在一起繁衍生息，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自觉不自觉地接受土地的束缚，艰难地从事农业生产，改造自然、促进发展。

二三十年过去，人畜之力主导的农耕文明，逐步过渡到比较现代的工业文明和商业文明时代，市场经济快速发展，外出“打工潮”“经商潮”“考学潮”“旅游潮”甚至“出国潮”潮落潮起。我们这一辈中多数人的生活、工作半径从数十公里逐渐扩大到数百、数千公里，许许多多的同龄人成为定期迁徙的候鸟，在家乡和他乡之间流动，但“家乡”的概念和对“家乡”的认知都很清晰。

这一批批农民、工人、学生在他乡生下孩子后，新生代在“他乡”长大，吃遍“他乡”的特色小吃，也时时刻刻在用“他乡”的方言交流，很多人还了解“他乡”的每一个文化细节。虽然长辈们不时叮嘱“无论在外面待了多久，都不能忘记你的根在哪”，但对前辈们的故乡日渐模糊，甚至毫无感知与认同，最终心安理得、自自然然地将“他乡”当故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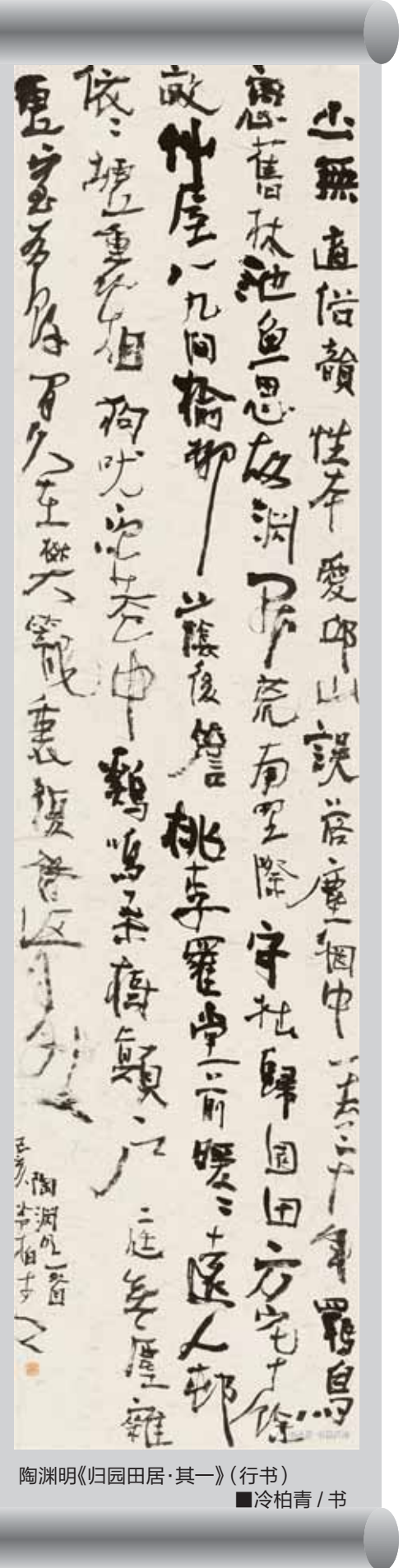
这还是一个空间的感觉，在我的思索中，还有工作、生活的心理感觉。有的人长期从事某一项工作，或心安理得，或厌倦思迁；有的人因为种种原因，不得不从事另一项有关联、无关联的新工作，或积极接受，或心里排斥。

心安者有之，心烦者亦有之。心安者泰然处之，安之若素；心烦者恋旧厌新，度日若年。

还有更高的文化层次的感觉。我们都是有几年甚至十几年、几十年文化修养的人，对儒家文化乃至中华民族的传统文化浸淫日久，已经潜移默化、融入骨髓。但因为经商的需要、交流的需要、外事的需要、创新的需要，也要不断接触西方文化文化。可以说，心胸开阔、主动而又愉快地学习借鉴，取其精华、弃其糟粕，让中华民族文化更有朝气与活力，更有融合力和同化力，才能让中华民族的传统文化在创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漫征途上展现出磅礴的文化力量。

虽然白居易曾说“我生本无乡，心安是归处”，但人终归是人，是最高级的生物，我们要时常叩问心灵：“我是谁”“从何处来”“向何处去”。

虽然在商业文明高度发达的时代，在时空巨大的幅员中，谁都不敢说自己不是一个异乡人。在成长和追索的路上，谁都不敢说自己不是一个埋首寻路的旅者。但不论身处何处，不论干哪一项工作，不论深处何种文化氛围，都要丢下自身羁旅之客身份，甚至在“他乡成家乡，家乡成故乡”的同时，要把对家乡故乡的思念、对工作的热爱，对民族文化的依赖烙在心中，寄托在吃地地道道的家乡菜、说地地道道的家乡话上，寄托在用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化育心灵的历程中。



脚步。每次回来，就像抵达一幅黑白照片，门口的小路是晃悠悠，仿佛父母仍然坐在那慈祥地盼望我们归来。我在花香暗袭的地方，看见父母留存的温暖。土砖房，烟熏火燎的墙壁挂满了旧时光，我携妻儿内心难以安静，唠几句好梦，也唠几句噩梦。一股淡淡的香烛味和一股天然的楠水味，仍然可以嗅到，萦绕着浓浓的亲情。它仿佛在告诉我，虽然父母离开我们很久了，但并没有远去。

一支烟不经意烫疼了我的心。我怀疑，在童年的游戏时把乡愁藏在了心里。长大后寄养在故土，犹如门前那棵樟树，已经长成枝叶繁茂。断断续续的意境，时远时近地敲打着记忆，不停地切割着思念的泪水。过去的日子仿佛离我很远，又仿佛离我很近。穿堂而过的燕子，与地上疯长的草，惊动了沧桑尘世。我在周匝寻觅几遍，过往已散乱成经年的旧栅栏。

这青山绿水的故土啊，寄养了我一杯乡愁。它如一壶老酒，随着时间的推移愈加浓烈。特别是清明节，一场清明雨催生了无数黄花，冷雨打湿了眼眶。跪在坟前，一杯黄酒，再洒三千里惆怅。三根香烛，点燃昨日的悼词，连同这用旧的清明一起焚烧。

听,花开的声音

■祝平军

“不到园林，怎知春色如许。原来姹紫嫣红开遍，似这般都付与断井颓垣。良辰美景奈何天，赏心乐事谁家院？”

这是明代戏曲大师汤显祖在《牡丹亭》里写的一段唱词。赏花何须到园林。我家的露台，经过几年的折腾，俨然一副小花园的模样。

汪曾祺在《人间草木》中说：“如果你来访我，我不在，请和我门外的花坐一会儿，它们很温暖”。汪老不愧是一个懂得享受生活的人，与花坐在一起，的确让人欢喜。

每到初春时节，我也喜欢坐在那里，沉浸在属于自己的小天地里，静听风吟，默待花开。

昨天还徘徊在冬的寂静，忽然一夜春风，吹散了一地苍凉。一夜春雨，滋润了一方心田。

春风带雨，雨润花开。

露台上，悄悄地开满了各色小花。有海棠、月桂、山茶、长寿、绣球，当然，作为花中皇后的月季也是必不可少的。月季种得最多，品种不一。花儿静静地如期绽放，散发着淡淡的清香，惹人陶醉。

人们大抵更多关注的是姹紫嫣红，鲜少去留意花开的声音。不仅有人要问，花开还有声音吗？

是的，花开是有声音的。

请你沏一壶香茗，搬一把藤椅，躺到花丛中，闭上眼睛静静地聆听……

嫩嫩的新叶之间，传来了轻轻的沙沙的响声。这声音悉悉索索，恰似春蚕咬食桑叶，又如微风轻轻吹过，仿佛在演绎着专属春天的轮回。突然，“啪”的一声……没错，你没听错，这就是花开的声音。这声音是疼痛，是欢愉，是惊喜。如果你不静心，一定是听不到的。

花开的声音，似乎把我带到了某种空灵的时空当中。细细地品味，韵味悠长。

现在这个社会，人们的生活忙忙碌碌。梦里都是花，醒来皆是砖。早上醒来，不是在搬砖就是在搬砖的路上。工作中、生活中往往只注重结果，却忽视了过程。每日的柴米油盐压得人喘不过气来。人们想到的都是结果，追求的也只是结果罢了。如果结果不令人满意，就长吁短叹。生命何时变得如此庸庸碌碌？

人生之美美在途中。我们做任何事情，不管结果如何，做好事情的点点滴滴，其实就已经成功了。即使结果不完美，可是当某一天你回忆起来，也是收获满满。

这过程就像花开一样。繁花固然美丽，但若你静下心来，聆听花开的声音，或许会给你带来新的希望和梦想。

杀手武士英

■李志高

武士英，这个凶手如一头野兽在上海游荡，他是一个临时雇用的过路杀手，他像一个单纯的雇佣兵，只想一心杀死雇主的敌人。至于雇主背后最大的雇主是谁，黑手幕后最大的黑手是谁，他不知道也不会让他知道。他知道要杀的人是谁，也许就不会杀了。比如报案人王阿发，如果宋教仁这个时候必须得死，他不去杀，自有下一个人去杀。关键要看幕后黑手的心思，和如何左右这盘棋局的决心了。随后的第一条线索直指袁世凯，这是正史里确定的事实。第二条线索直指当时站得最高的那个人，这是野史里众说纷纭的事实。第三条线索指向黑帮，如果有可能，其幕后黑手照样要指向袁世凯和另外那个人，他原以为他的行踪如铅笔画出的线条，可以轻易擦掉。哪知这根线以最快的诡秘速度量出了他的死亡时间。

南岭南 南岭北

■陈中奇

南岭南 繁花开那里有片蔚蓝的南海，夜晚也有白天的白。

南岭北 有云岩，风萧天阴路漫漫，等待和想念轮番上演。

跨越一座山，在心里筑一座城，从南到北，从北到南。

故乡,我寄养了一杯乡愁

■贺成授

故乡，在我的意念中不断摇曳；亲人，在我的脑际里依稀浮现。作为一名地道的游子，我已无法丈量自己和故乡的距离。

故乡，蕴藏着太多的故事，有祖辈们的悲欢离合，荣辱功过，生老病死。它也无时无刻不在呼唤每一个儿女肩挑“爱拼才会赢”走天下，始终保持着素朴而笃实的情怀。

故乡，最忆父母情，他们的音容一直萦绕在脑海。我的父亲憨厚老实、为人善良，办事公道，嘴角总是挂着一丝笑容。他当过生产队长，队里大大小小的麻纱事都是找他来处理。母亲慈祥，勤劳朴素，为人和蔼。父母留给我们更多的是精神财富——勤劳、朴素、善良、乐观。唯一的物质财富就是一

栋土砖屋，经过多年的修缮，至今保存完好。从上世纪六十年代，以世袭的姿态高擎日子。但时光苍老，日渐萧瑟，风吹来时，那些颗粒状的墙体，在不断地诉说着岁月的沧桑。

故乡给我印象最深的有两个地方，一是在土屋一隅有个香烛台，那是我父亲曾经的工作间。削竹篾，磨香粉，和香泥，搓成一根根香烛，凉干后挑到集市上换钱。二是屋墙外一角有个猪栏，那是母亲常年喂猪的地方。扯猪草、加米糠，生火，煮熟，提漏桶。纯天然饲料，一头猪年头喂到年尾。仅凭父亲母亲勤劳的双手，不仅养活了家人，还供我们兄弟姊妹四人读完中学。

那时，我算是村里的孩子王，常常带着一班小弟到邻村偷果子，与邻村孩子经常来一场

“华山论剑”。记得有一次被父亲知道了，他用一双温暖的手抚摸着我的头喃喃地说：孩子，别调皮了，好好读书，远方还有梦！

自此以后，我一边放牛一边读书，犹如父母把我种植在青山绿水间，自然，纯粹，向上。煤油灯扯开黑夜，我们兄弟姊妹挑灯夜读，发奋图强。努力自然会得到回报，我成了全村改革开放以来第一批大学生。

乘着改革开放的春风，我们兄弟姐妹都走出去了，在城里安家落户。后来，把父母也接到城里，与我们过上了上楼房的日子。可惜这样的日子没过多久，父母便匆匆地落叶归根了……

故乡，从此成了远方。清明节，什么事也阻挡不住我们回故乡的